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37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1,512,01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铭达	股票代码	0029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荆宗平	李子婧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1568号	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1568号	
电话	0512-57655668	0512-57655668	
电子信箱	hmd_zq@hengmingdaks.com	hmd_zq@hengmingdak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一家专业为消费电子产品提供高附加值精密功能性器件的科技企业,凭借长期积累的技术研发优势、丰富的生产经验、创新的生产工艺、高精密与高品质的产品及快速响应能力,能够参与终端品牌客户产品的研发环节,为客户提供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消费电子防护产品等产品的设计研发、材料选型、产品试制和测试、批量生产、及时配送、后续跟踪服务等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及其组件。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不断改进生产设备,优化精密模具设计,创新工艺流程,公司实现了原材料复合、模切、转轮、接驳等多种工艺流程的一体化作业,有效提高了设备的生产效率、原材料的利用率及产品良率,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产品品质与市场竞争力。

公司拥有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直接客户主要为消费电子产品终端品牌商上游产业链的制造服务商、组件生产商,产品最终应用于多家知名消费电子产品终端品牌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生产能力、原材料备货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具体安排各环节的生产过程中各种资源,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对质量、产量、成本、良率等方面实施管控,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

2. 采购模式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公司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管控,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制定的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部同时选择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以价、综合其产品品质、交货配合度等因素确定供应商,采购部按照销售订单、生产计划安排采购,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或发出订单,原材料到达公司后,由品保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对验收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原材料进行更换或退货。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册》,经过资格、产格审核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单,对供应商每年进行一次稽核评估,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能力。

3.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均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产品销售的框架协议,约定供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条款;客户根据需求在实际采购时向公司发出订单,约定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交期等信息,供需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及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584,920,985.36	500,650,252.34	16.83%	449,391,45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821,807.95	126,009,016.04	31.60%	98,933,21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502,661.59	125,012,465.90	21.19%	101,908,50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85,126.03	131,206,677.29	29.71%	92,268,183.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	1.38	0.72%	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9	1.38	0.72%	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0%	25.93%	-10.83%	29.85%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355,954,261.82	648,479,351.46	109.10%	528,214,45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6,710,983.88	548,920,477.93	121.66%	422,911,461.8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918,851.56	113,961,750.27	175,397,945.16	195,642,43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00,747.37	35,148,124.62	51,263,082.04	51,509,85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84,986.89	31,801,958.20	49,324,521.35	47,891,19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74,172.10	53,261,745.34	11,425,954.93	16,223,253.66

注: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荆世平	境内自然人	38.19%	46,400,000	46,400,000	质押	7,250,000	
深圳市恒世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8%	8,000,000	8,000,000			
夏琛	境内自然人	5.06%	6,153,846	6,153,846			
荆宗平	境内自然人	4.60%	5,594,406	5,594,406			
张猛	境内自然人	3.16%	3,840,000	3,84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3.15%	3,827,873	3,827,873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3,478,261	3,478,261			
上海威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2,662,937	2,662,937			
常文光	境内自然人	1.98%	2,400,000	2,400,000			
深圳市恒世丰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2,400,000	2,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荆世平、荆宗平、夏琛为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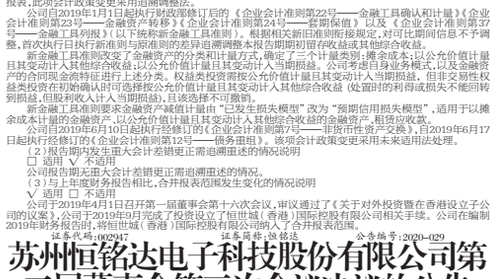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我国消费电子产业蓬勃推陈出新,国民制造在众多领域取得了引领世界的长足发展。在行业整体向好的背景下,公司以完整坚韧的工业体系为依托,以内生增长为策略,以精益管理为抓手,在波诡云谲的国际局势中牢牢把握主营业务的成长机遇,持续构建面向未来挑战的竞争力。公司于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58,492.10万元,同比增长16.83%;实现营业利润18,910.95万元,同比增长32.98%;实现利润总额19,289.94万元,同比增长33.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82.18万元,同比增长31.60%,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强化主营业务竞争力,锐意提升市场份额

1.在产品研发方面,包括5G通信、新型显示、人工智能在内的技术发展趋势对公司所生产的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提出了产品及功能上的新要求,为迫应消费电子产品小型化、集成化和高密度的结构升级,公司对自身微热、屏蔽、防护等类型产品持续进行创新,保证在不同工业设计及功能导向下智能终端设备元件之间的稳定协同,以满足用户体验升级需求,提升公司现有产线的价值量。

2.在产品应用方面,公司以消费电子行业为坚实据点,通过研发与销售互相促进的业务模式,积极开拓不同类型客户,不断扩大下游应用场景,积极延展销售渠道,落实新的成长动能。

3.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针对年度重点项目报告产线上各个部门进行有机协作,充分阐析项目目标、严格制定项目程序,进一步强化了以具体项目为标准的自动化生产灵活性,提升数字化作业水平,并通过自主开发硬件功能、编写相应软件程序,使得生产过程中的人、财、物以及用于生产配套的资产材料得到更加高质高效的统筹、规划及分配,持续提升生产运营的组织性及配合度。

(二)加速投资进程,优化产业布局

1.在加大总部生产规模效益方面,公司于所在地昆山地区投资购买土地,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规划中的电子材料与器件升级及产业化项目,通过建设生产车间以及配套设施,充分利用新厂区与原厂区的集群优势,为主营业务的内生式增长储备产能空间,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

2.在延展分支机构方面,公司以地缘因素为阶段性策略导向,践行了一系列优化产业布局的举措。公司于中国香港成立了“恒世既(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在国际重点贸易区域设立子公司,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合作、长足拓展海外业务增加了硬件准备;公司于深圳设立惠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此深入华南行业腹地,强化产业链协作沟通,实现业务据点与研发基地的联动配合。

(三)精益公司治理,升级管理体系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保持高频、深度的沟通,结合公司发展的阶段性需求,持续制定或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机关制度实现责权明晰,程序规范的精益化管理,持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使得公司管理层达成有效制衡、协同提高决策质量,大力杜绝了通过制度漏洞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公司各个职能部门通过严谨的汇报及追责制度,使得生产、人力、财务、销售及采购在年度工作中各尽其责,严谨履职,端正作风,不违规、不越界,保证了环保、税务、工商、安全生产、土地等行政监管方面的完全合规,确保了公司经营的稳健与安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平板电脑类产品	102,651,221.15	49,138,919.59	47.87%	11.18%	19.43%	3.31%
手机类产品	249,113,723.88	118,524,002.99	47.58%	-6.04%	-10.15%	-2.18%
手表及其他消费电子类产品	229,676,539.48	123,750,160.55	53.88%	63.88%	75.13%	3.4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9月完成了投资设立了恒世既(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相关手续。公司在编制2019年财务报告时,将恒世既(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29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2日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应表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审议《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刘海山先生、徐彩英女士、曹世宪先生分别提交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真实反映了2019年公司独立董事的实际工作,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审议《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进行了完整执行,有效达成了各项经营指标。经审议,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总结了报了公司总经理2019年度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审议《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审议《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审议《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计117.59万元,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具有必要性,董事会确认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并预计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3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长荆世平先生、董事荆宗平女士、董事荆天平先生、董事夏琛女士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且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审议《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2020年5月13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36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1568号,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于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计票结果。

三、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以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2020年5月12日16: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5.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1568号,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6.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荆宗平

联系电话:0512-57655668

传　　真:0512-36828275

联系地址: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1568号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8.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一)《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全体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2.对单项非累积投票议案(提案1.00至9.00),可在“表决意见”下面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3.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31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税前税酬如下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姓名	2019年度担任职务	2019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荆世平	董事长	249.22
荆天平	董事、总经理	136.68
荆宗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258.00
齐军	董事、副总经理	97.46
马原	董事、副总经理	59.01
朱小华	董事	22.03
徐彩英	独立董事	4.00
刘海山	独立董事	4.00
曹征	独立董事	4.00
黄淮明	监事会主席	19.37
薛剑	监事	28.56
邹民	监事	69.89
夏琛	副总经理	153.96
荆江	副总经理	133.86
许翔益	副总经理	145.65
张晓娟	财务负责人	20.95

二、2020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战略规划并参照行业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相关规章制度为依托,制定了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非独立董事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两部分,其中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公司及个人的业绩达成等情况发放。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薪酬为人民币4.00万元/年(税前)的固定薪酬制,薪酬按月发放。

3.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其中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2020年公司的业绩达成情况个人业绩等情况发放。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对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确认,并对202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认真审议,通过了相关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此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9)。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此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0)。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一)《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